今冬供暖季天然气资源充足有保障

—燃气水务行业周报（11.16—11.20）

增持 ——维持

日期：2020 年 11 月 23 日

行业：公用事业

分析师： 冀丽俊
Tel： 021-53686156
E-mail： jilijun@shzq.com
SAC 证书编号：S0870510120017

行业经济数据跟踪（2020 年 1-9 月）

燃气	
销售收入（亿元）	6107.40
累计增长	-9.20
利润（亿元）	464.50
累计增长	-0.30
水务	
销售收入（亿元）	2302.10
累计增长	4.10
利润（亿元）	273.00
累计增长	14.10

近 6 个月行业指数与沪深 300 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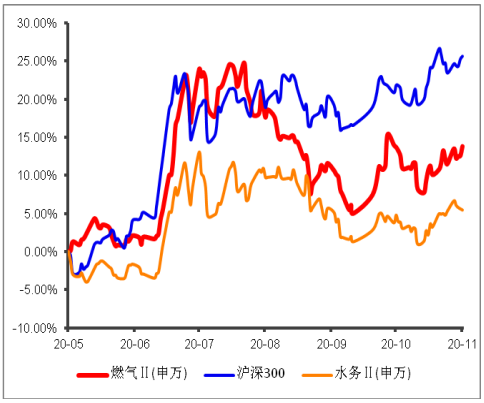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JLJ20-IT42

■ 主要观点

上期（20201116--20201120）燃气指数上涨 2.04%，水务指数上涨 0.13%，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78%，燃气指数跑赢沪深 300 指数 0.26 个百分点，水务指数跑输沪深 300 指数 1.65 个百分点。

个股方面，股价表现为涨跌互现。其中表现较好的有长春燃气（10.32%）、新天绿能（7.54%）、大通燃气（6.06%），表现较差的个股为*ST 中天（-6.25%）、国中水务（-4.51%）、中环环保（-4.27%）。

■ 投资建议：

未来十二个月内，维持燃气、水务行业“增持”评级

随着能源结构的调整和环境保护的加强，对行业形成长期利好。维持燃气行业“增持”的投资评级。即将进入冬季取暖季，关注天然气供需变化情况。

水资源作为关系到人们生活、社会发展的重要资源，受水资源限制，未来供水新增产能增长有限。我们预计自来水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污水处理业务受政策推动，发展空间较大。维持水务行业“增持”投资评级。

一、板块市场表现

上期（20201116--20201120）燃气指数上涨 2.04%，水务指数上涨 0.13%，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78%，燃气指数跑赢沪深 300 指数 0.26 个百分点，水务指数跑输沪深 300 指数 1.65 个百分点。

图 1 燃气行业指数近期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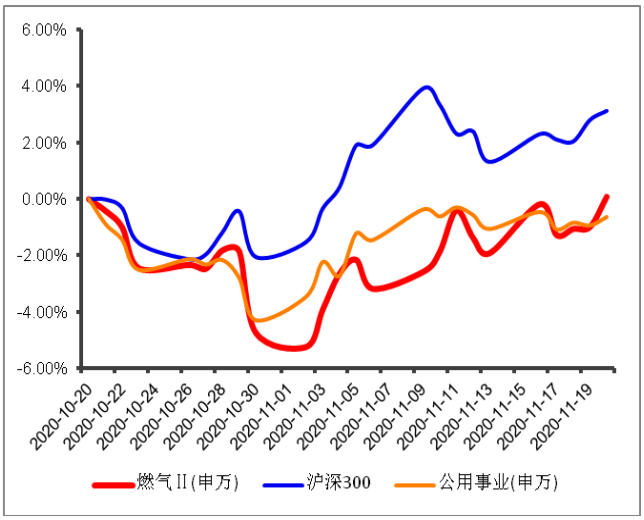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2 水务行业指数近期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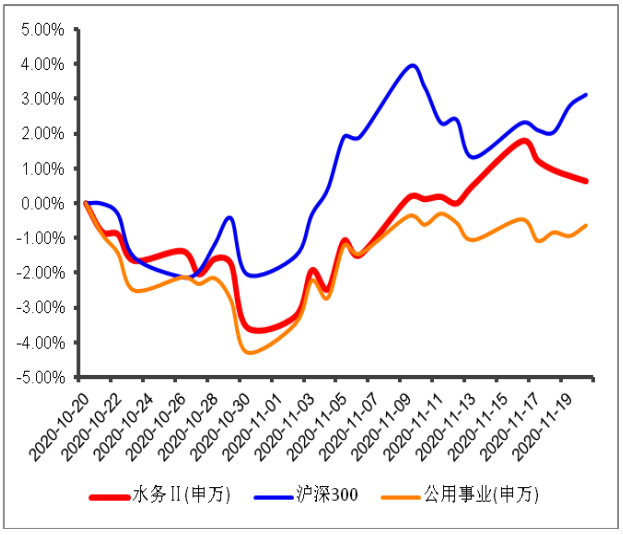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3 燃气行业指数一周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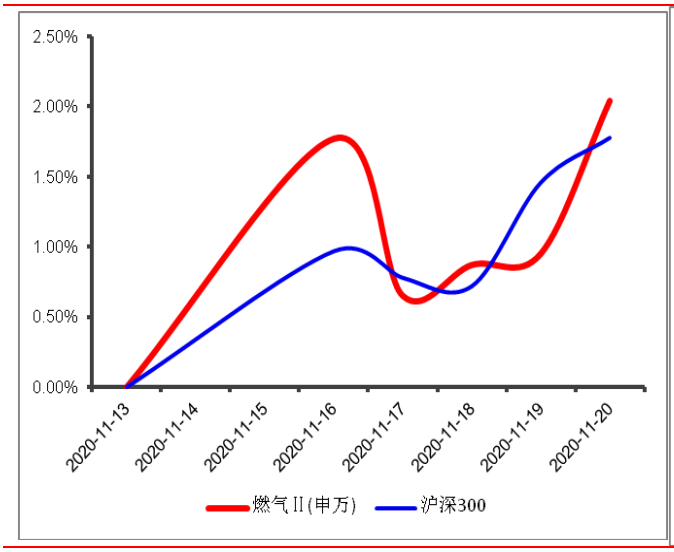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4 水务行业指数一周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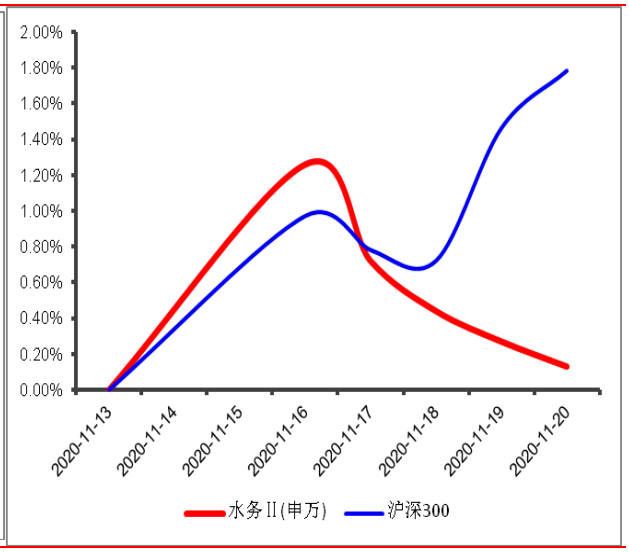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上海证券研究所

个股方面，股价表现为涨跌互现。其中表现较好的有长春燃气（10.32%）、新天绿能（7.54%）、大通燃气（6.06%），表现较差的个股为*ST 中天（-6.25%）、国中水务（-4.51%）、中环环保（-4.27%）。

图 5：燃气板块公司股价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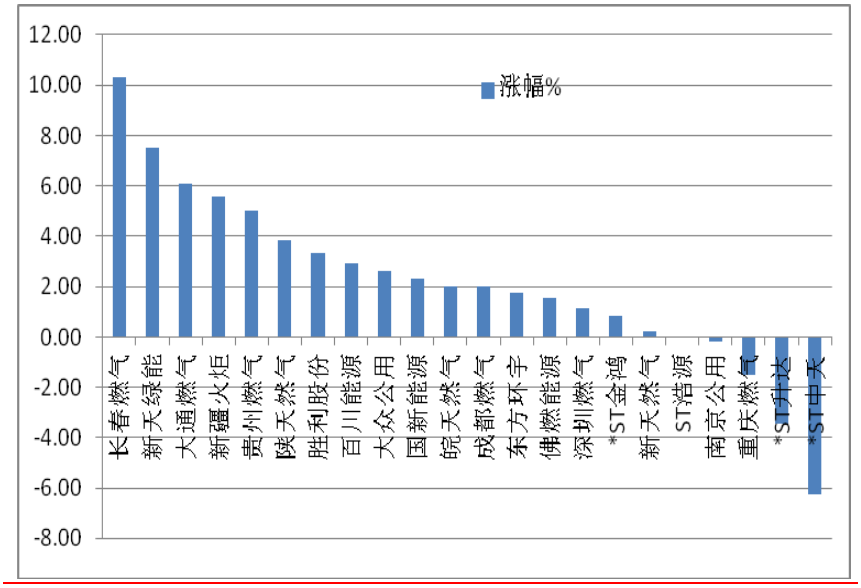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6：水务板块公司股价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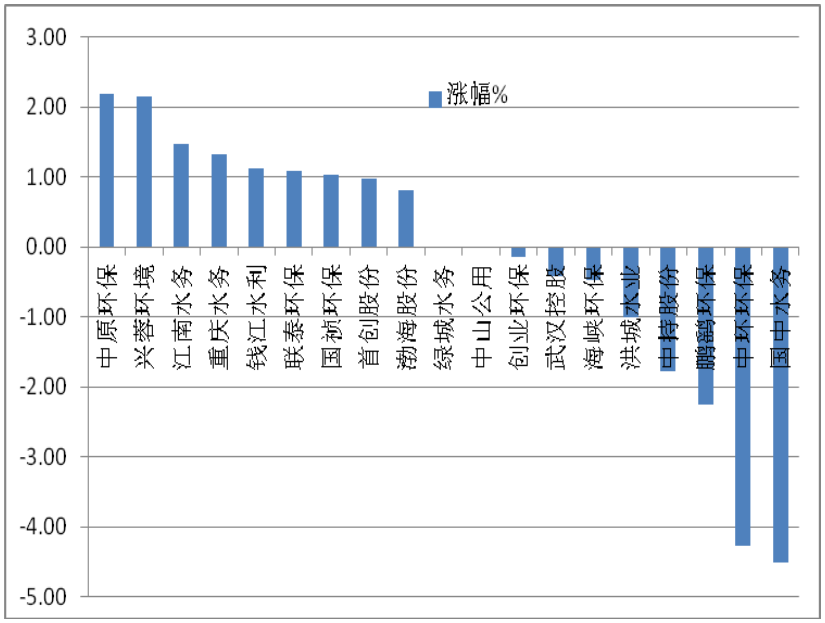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二、行业新闻动态

发改委：今冬供暖季天然气资源充足有保障

入冬以来，不少北方地区提前启动供暖，带动天然气消费出现较快增长。国家发展改革委新闻发言人孟玮 17 日介绍，今冬供暖

季天然气资源充足有保障，可动用的储气量比去年增加约 50 亿立方米，高峰期可以更好地发挥调峰保供作用。

11 月 1 日至 11 日，全国天然气日均供应 8.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4.6%。发电供暖用煤需求也比较旺盛。对此，国家发展改革委协调主要保供企业灵活采取增产增供措施，加强资源统筹平衡，入冬以来保供形势总体平稳有序，用气用煤需求得到较好保障。

据介绍，为保障北方地区取暖用气需求，国家发展改革委协调国内气田安全高负荷生产，有序采购进口资源，优化储气动用安排，组织“南气北上”，多措并举增加北方地区冬季资源供应。此外，东北地区取暖用煤的供应保障也有条不紊开展。在供暖季开始前，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有关方面提前落实供暖煤源，重点电厂存煤保持在 20 天以上水平。

“下一步，将继续推动国内煤炭企业增产增供，指导督促东北三省多渠道加大煤炭采购力度，加强铁路和港口运力保障，调节电力外送，将电厂存煤保持在合理水平，确保东北地区取暖用煤需要。”孟玮说。

她强调，要始终坚持把安全作为保供的前提。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督促各地和主要保供企业，开展冬季保供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及时消除潜在风险隐患。针对可能出现的持续大范围极寒天气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细化完善应急保供预案，必要时将有序采取需求侧管理措施，切实兜住保障居民生活和取暖用煤用气的底线，保障人民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北京采暖季非居民气价上浮 0.31 元/立方米

北京市发改委披露，采暖季期间，根据国家天然气价格改革有关规定和国内天然气供需形势，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和燃气电厂热力出厂价格也将进行阶段性调整。此次价格调整只涉及上述领域，居民用气价格和供暖价格不做调整。

日前，北京市发改委下发通知，明确了今冬非居民气价和热力出厂价格。今冬采暖季期间（2020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中石油北京销售分公司上浮了供北京市非居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为合理疏导上游气价上浮影响，经市政府同意，北京市相应调整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2020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执行采暖季价格，在现行基础上上浮 0.31 元/立方米；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起，取消上浮。

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居民用气价格以及执行居民气价的

学校、养老福利机构、社区居委会、农村煤改气集中供暖等用气价格不做调整。

受非居民气价变动情况影响，今冬采暖季，北京市燃气电厂热力出厂价格也进行了相应调整：自 2020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调整为 87.4 元/吉焦（含税）；2021 年 3 月 16 日起，恢复为 78.1 元/吉焦（含税）。

（来源：中国能源网等）

三、上市公司一周重要公告摘要

重庆燃气（600917）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转让公司部分股权过户完成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股东重庆城投与重庆渝隆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总股本 1.05%的股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重庆渝隆，双方已完成股份转让协议签署，重庆城投股权转让已获得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的批准，并已收到全部股份转让款项。

百川能源（600681）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和解质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7,450,6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0%。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456,2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62.26%；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65,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8.94%，占公司总股本的 4.54%，对应融资余额 20,0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320,3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43.71%，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0%，对应融资余额 120,000 万元。

*ST 中天（600856）关于为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为支持全资子公司运营发展需要，公司、青岛中天与和翌能源（上海）有限公司、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上海年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合能签署了《互相担保合作协议》，相互担保金额为 3.35 亿元人民币，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收到武汉中能与汉口银行江汉支行及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武汉中能长丰燃气有限公司、邓天洲、黄博、武汉中能签署的《借款延期合同》(B0120017007B01)，双方约定：（1）主合同项下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2）主合同项下贷款期限为 1 年；(3)合同项下申请延期贷款本金为 14,900 万元；（4）合同项下贷款延期的期限为 6 个月；（5）延期贷款利率为 4.35%；（6）担保人为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湖

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武汉中能长丰燃气有限公司、邓天洲、黄博、武汉中能。截至公告披露日，《互相担保合作协议》约定的公司为武汉中能/湖北合能担保余额为 0.48 亿元人民币。

巴安水务（30026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春霖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张春霖先生因个人财务安排，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通过深圳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共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79%。

钱江水利（600283）控股子公司永康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康城市污水处理厂四期工程项目的公告。投资标的为永康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所属永康城市污水处理厂四期工程；投资金额为 13,130 万元。

陕天然气（002267）关于新增与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计划与公司签订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的天然气管输服务合同，合同预计金额 1,197.20 万元，其中 2020 年 11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预计金额 150.88 万元；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预计金额 1,046.32 万元。

深圳燃气（601139）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国资委下发的《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事宜的通知》。据该文件要求，深圳市国资委决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86,812,994 股 A 股普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 9.97%），无偿划转给深圳资本集团。本次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实施完成后，深圳资本集团将持有本公司 9.97%的股份。本次国有产权无偿划转事项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为深圳市国资委。

四、投资建议

随着能源结构的调整和环境保护的加强，对行业形成长期利好。维持燃气行业“增持”的投资评级。即将进入冬季取暖季，关注天然气供需变化情况。

水资源作为关系到人们生活、社会发展的重要资源，受水资源限制，未来供水新增产能增长有限。我们预计自来水业务保持稳定

增长，污水处理业务受政策推动，发展空间较大。维持水务行业“增持”投资评级。

五、风险因素

需求低于预期、成本上涨等。

分析师声明

冀丽俊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6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沪深300指数表现的看法。

投资评级	定　义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谨慎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10%以上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10%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10%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沪深 300 指数表现的看法。

投资评级	定　义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行业指数将强于基准指数 5%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行业指数将介于基准指数±5%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行业指数将弱于基准指数 5%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